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
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MAYER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16)

延期刊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全年業績公佈
及
延期寄發年報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十九日之公佈。

由於核數師之變動，預期新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程序。據此，全年業績公佈之刊發及年報之寄發將會延遲。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再作公佈，以便本公司股東得知最新進展。

延期刊發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構成對上市規則第13.46及13.49條之違反。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在聯交所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謹此提述美亞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二月二十一日及二十九日之公佈。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全年業績公佈」)將會延期刊發，而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亦會延期寄發。由於核數師之變動，預期新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完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程序。本公司將盡全力與新核數師協調，目前仍有待與新核數師協定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之預期日期。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再作公佈，以便本公司股東得知最新進展。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6及13.49條，發行人須分別不遲於財政期間結束後的三個月及四個月刊發初步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予股東。

董事會確認延期刊發全年業績公佈及寄發年報構成對上市規則第13.46及13.49條之違反，而聯交所保留就有關違反之情況對本公司及／或其董事採取適當行動之權利。

本公司股份將繼續暫停在聯交所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承董事會命
美亞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蕭敏志

香港，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即蕭敏志先生、賴粵興先生、蔣仁欽先生、呂文義先生及薛文革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即李德強先生及林進賢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林聖斌先生、黃瑞祥先生及趙熾佳先生。

* 僅供識別